



目 录

页次

议程项目 24: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101

议程项目 24: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关于不单独审议领土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 92: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a) 秘书长的报告;

(b)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 93:

南罗得西亚问题: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 94:

东帝汶问题: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 95:

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 在南罗得西亚、纳米比亚以及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 并在南部非洲妨害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96和12:

各专门机构以及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97: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议程项目98: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107

主席：**因达莱西奥·列瓦诺先生**(哥伦比亚)

议程项目 24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 **主席**：我们收到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A/33/23/Rev.1〕。在请第一位发言人发言之前，我提议参加议程项目24辩论的发言人报名到今天中午12时为止。如果没有反对意见，我将认为大会通过了这项提议。

会议决定如上。

2. **主席**：我现在请特别委员会报告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萨米·格莱耶勒先生介绍该委员会的报告。

3. **格莱耶勒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员：作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员，我谨向大会介绍委员会1978年的工作报告〔A/33/23/Rev.1〕。

4. 报告载有关于特别委员会对每个特定领土局势研究的叙述。特别是涉及议程项目24的那一部分，是按照1977年12月7日第32/42号决议第13段草拟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求特别委员会：

“……继续寻求适当途径，在所有尚未达成独立的领土上，立即彻底执行大会第1514(XV)号决议，特别是：

“(a) 拟订消除殖民主义残余形迹的具体建议……”

5. 特别委员会对大会有关决议提到的其他项目的审议情况，见委员会报告的其余各章。

6. 象往年一样，1978年特别委员会的工作计划

任务特别重；可是，由于在1至9月间举行常会，并在感到有必要时在成员之间举行正式的和非正式的磋商，委员会还是能做到审议其议程上的大部分项目，并通过适当的决议或提出必要的建议。至于议程上的其他项目，即尚未审议的项目，委员会决定将必要的资料 and 文件转送大会，使大会能审议这些项目。

7. 委员会在工作中得到大会第32/42号和第32/43号决议向它提出的要求的指引。它审查了宣言〔第1514(XV)号决议〕、行动纲领〔第2621(XXV)号决议〕以及联合国关于殖民地的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根据新近的事态发展，委员会能够向会员国家、主管的机构、专门机构和其他方面提出建议，由它们采取和应用适当步骤，加速非殖民化及殖民地人民在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准备。

8. 1978年，特别委员会依照大会第32/35号决议，继续研究阻碍在南罗得西亚和纳米比亚以及殖民统治下其他一切领土上外国经济及其他利益的活动情况，并研究消除南部非洲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所做的努力。它还继续审议殖民国家可能阻碍执行宣言并违背大会有关决议规定的军事活动及在其统治下领土上的军事部署。特别委员会还依照大会第32/36号决议，继续检查专门机构及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宣言的情况。委员会同那些组织的代表举行磋商，让它们清楚地了解委员会的希望，并草拟合作计划。

9. 大会将会记得，委员会今年未能派出视察团。接受美国关于访问关岛的邀请已被推迟到明年，这是由于有关该领土本身的行政性的原因。

10. 大会可能从报告的有关各章注意到，特别委员会特别重视小块领土上的非殖民化问题。在这方面，它同意关于各领土的一些具体建议和提议。我要立即补充说明，委员会对此问题的重视在第四委员会最近的讨论中非常清楚地表现出来；经过讨论，第四委员会已向大会推荐了一些决议草案。

11. 在研究适用宣言的领土名单时，委员会研究了一项单独项目，即特别委员会1977年9月2日关于波多黎各的决定问题〔见A/33/23/Rev.1,第一章,第57-73段〕。委员会听取了许多请愿者的申诉，做出了一项决定。委员会决定继续对该事项进行审议。

12. 最后,我要说到,委员会按照大会决议和它自己的决议,履行了许多其他的责任。例如它进行了一些传播有关联合国非殖民化方面工作的情报的活动。这一年,特别委员会庆祝“声援南部非洲殖民地人民争取自由、独立与平等权利而战斗周”。特别委员会还同非政府组织举行了磋商,并参加了一些国际会议。

13. 关于与非殖民化有关的一般问题,我希望代表特别委员会表示希望大会对报告中包含的建议给予应有的重视,并批准第一章题为“将来工作”的P节中的提议;这将使委员会能在来年继续履行其职责。

14. 特别委员会建议大会向有关管理国重申其呼吁:毫不拖延地采取每项必需的措施执行宣言及有关的联合国决议。委员会强调,它很重视由大会申明吸收殖民地参与联合国及专门机构的工作,是促进殖民地人民的进步达到同本组织会员国平等状态的有效办法。另一项建议是,大会应当吁请管理国允许它们管理下领土的代表参加第四委员会和特别委员会的讨论和辩论。再者,大会似可向所有会员国、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重申关于它们应遵守联合国各项非殖民化决议对它们提出的要求的呼吁。委员会还建议大会在批准工作计划时,应当做出必要的财务安排,以供1979年计划的活动之用。

15. 最后,特别委员会表示希望秘书长将继续给它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和工作人员,以便它能按照委托给它的使命完成其任务。

16. 我代表特别委员会,提请大会注意文件A/33/23/Rev.1中所载的报告。

17. 主席:我现在请特别委员会主席、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萨利姆·艾哈迈德·萨利姆先生发言。

18.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主席:大会刚听到我的同事特别委员会报告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格莱耶勒先生关于1978年委员会完成的工作的详细叙述。因此我作为主席将限于就一年来非殖民化方面的某些事态发展,以及在委员会完成大会委托的任务时继续引起委员会密切注意的某些问题,谈几点看法。

19. 在我评论这些事态发展和问题之前,请允许我代表特别委员会以十分满意的心情注意到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今年有3个以前的附属领土获得独立——所罗门群岛、图瓦卢和多米尼加——其中之一已经成为本世界组织的会员国,不久还有一个要跟着参加。在我的思想中毫无疑问,这些新的独立主权国家的出现,清楚地表明,国际社会在加速非殖民化的进程,并帮助尚存的殖民地的人民努力实现宣言的目标方面,能够起的作用,以及在过去10年确实起到的作用。我相信,本大会所有会员国衷心的共同愿望,是在这些事态发展后不久将出现其他令人高兴的事件,这也是特别委员会继续不懈工作争取实现的愿望。

20. 作为联合国主要肩负注视宣言执行情况任务的组织的主席,如果我的发言能够只限于叙述象方才我说过的那种成就的话,我就会再高兴不过了。但是,遗憾的是这办不到,因为世界上某些部分非殖民化进程所出现的进展,仍然被笼罩在南部非洲存在的严重局势的阴影之下。

21. 几乎刚好一年前我在本大会发言时,^①我说过,照我的意见,1978年将是该地区非殖民化事业最关键的一年;要求我们对该地区变化中的局势经常保持警惕,并经常准备采取积极行动和倡议。我还说,我们必须首先加强我们的努力,不止是在大会,而且在所有本组织其他有关机构,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寻求对种族主义者少数政权施加压力的其他办法,以便结束他们对有关领土人民的镇压和非法统治。1978年这一年的确是关键的一年,并有紧张的外交活动及其他活动作为这一年的标志,可是,还要作更多努力,最后确定地结束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统治该地区的时代,以上这些全是大家都了解的事实,无须细谈。

22. 当今年安全理事会在安全理事会五个西方理事国长时间的谈判后,通过了第431(1978)号和第432(1978)号决议,随后又通过了第435(1978)号决议时,我们曾热切希望,纳米比亚问题最终将通过谈判解决。因为这些决议的通过,清楚而雄辩地证明:纳米比亚解放运动、在自由非洲支持下的西南非洲人民组织采

^①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届会议,全体会议》,第74次会议,第33-52段。

取合作的态度，它愿意即使在解放运动不得不做出一些重大让步的条件下求得谈判解决。但是，这些希望证明按最好的说法也是太过分的希望，因为南非同往常一样，依旧持对抗态度——对抗安全理事会，对抗国际社会的意志，而且意味深长的是，同样对抗那些支持它的大国；而如果没有它们的支持，这个种族隔离政权本身的存在如果不受到致命影响，也会受到严重危害。

23. 所以我们今天看到纳米比亚的局势已进一步恶化。不是有希望，而是更加令人失望；看见的不是结束暴力的前景，而是大规模暴力升级的不祥威胁。所有这些是由于南非选择了对抗全世界的态度，而在许多方面也纵容它这样做。

24. 我们大家一直为结束非法的南非政权强加给纳米比亚人民的流血和暴政而不懈工作，并曾一度居然认为可以不再依靠暴力和对抗达到那样的目的，新近的事态发展虽然使我们大家感到沮丧，然而很清楚，南非政府的行为表现是没有什么令人惊讶之处的。实际上，由于南非在这方面的无人可比的记录，谈判可能会失败从谈判进程一开始起就是一种非常现实的可能性——同那样的政府打交道，都承认有这种风险；那个政府的两面派手法和拖延战术如果不是如此深刻的悲剧，也只能是可悲的。迄今为止所发生的事件不幸证明我们是对的，这个事实很可悲，因为尽管可以预见得到，但南非最近在纳米比亚问题上的顽固表现和欺骗战略，只能被看成是整个南部非洲和平转变事业的又一次重大挫折。

25. 因此，在这种情况下，尽管我们面对的事实是，南非认为可以无视联合国的又一个决定，这个决定的目的是通过举行公平而自由的选举，确保向纳米比亚人民真正的代表和平地转移权力，但我们必须记住，我们作为国际社会的成员，最终还是应该由我们找到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因为不能找出解决办法，将继续严重影响本组织的道义和司法权威。现在确实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迫切需要联合国以明确的词语重申它在这个方面的主要责任，以及需要找到办法，确保使种族隔离政权遵守本组织的决定。在这方面，鉴于南非有牢固确立的记录和其顽固而傲慢的态度——最近的表现是拒绝放弃在该领土上的虚假选举——特

别是鉴于该政权的对抗政策给国际和平与安全带来日益增长的威胁，我们必须建议安全理事会考虑按照宪章采取进一步的适当措施，以便使南非迅速遵守联合国的决定。

26. 正如特别委员会年初通过的协商一致意见〔A/33/23/Rev.1, 第八章, 第12段〕所述，正如在联合国有关机构的有关工作中所反复重申的，只有以所有纳米比亚人在统一的纳米比亚内自由行使其自决和独立的权利为基础的解决办法，才是可以接受的。显然，这仍然是必不可少的条件，南非一切单方面的花招，都是要按它自己的条件强加解决办法，而避开人民的意志，这种花招应当按其本质受到谴责，其本质就是公然违反联合国的决定。

27. 在纳米比亚冲突的现阶段同样重要的是，我们作为国际社会的负责的成员，需要继续对在纳米比亚人民唯一真正的代表、其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的领导下的纳米比亚人民给予明确的道义、政治及物质上的支持。

28. 既然本组织负有引导纳米比亚独立这项具有历史意义的责任，联合国就不能容许有任何含糊，我们的职责是清楚的。我们必须继续运用全部可以掌握的手段，缓和该领土上有严重爆炸性的局势，并确保其被压迫人民终于能够行使他们合法的自由和独立的权利。

29. 在津巴布韦，争取自由和独立的斗争仍然在继续。可是，尽管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一再谴责，伊恩·史密斯的叛逆少数种族主义政权，年复一年继续其老一套镇压政策；自13年前它非法夺取该国权力以来，那种政策就是它的商标。正如爱国阵线的代表今年向特别委员会和最近向第四委员会所证实的，该政权为了恐吓非洲人民和对抗卓有成效的解放力量，进一步加强其没有人性的压迫和恐怖措施。正如大家所了解的，阻挡解放浪潮的手法的失败，还导致史密斯政权采取甚至更加不顾一切的措施，诸如对毗邻的非洲国家一再采取大规模侵略行动，造成大量非武装平民被杀害。

30. 我不想在此讲坛上重述今年有关津巴布韦所发生的事件。但是，我认为至为重要的是，要提醒

那些迟至此此时仍然抱有幻想，以为史密斯先生的意图可能具有诚意的人，不要忘记，当爱国阵线领导人和非洲其他人士真正接受被称为英美提案^②的解决方案内容作为谈判的基础时，史密斯政权却在从事所谓“内部解决”的欺骗战术〔见A/33/23/Rev.1，第七章，附件，第58-63段〕。不出所料，内部解决不曾解决任何问题，而且，很清楚，它也不会解决任何问题。它一出场就是一出厚颜无耻的滑稽戏，它只不过促使史密斯政权对津巴布韦人民的镇压、恐怖和恐吓行径进一步升级。同时，它又加强了爱国阵线领导的自由战士的抵抗和决心。因此，正如安全理事会第423(1978)号决议所证明的，非洲以至国际社会的绝大多数，谴责并完全拒绝这个计划，显然是正确的，这个计划的真正目的就是要使统治工具继续掌握在决心保持其当权地位的少数手中。

31. 面对这种局势，国际社会的责任是清楚的。鉴于叛逆政权对于导致权力真正转移给大多数的任何计划都表现出否定和欺骗的态度，而任何计划显然应当导致这样的结果，所以创造条件使索尔兹伯里政权承认它当权的日子很快就要结束，这一点是很重要的。那些措施应当包括对非法政权扩大制裁的范围。同时我们必须加倍努力支持津巴布韦人民的斗争，并确保他们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获得一切必需的道义和物质援助。他们的斗争如果要成功，显然需要我们继续而有效的支持。同时，我们必须采取步骤，确保对叛逆政权的孤立不止是一种虔诚的希望。在这方面，鉴于史密斯以往的所做所为，人们可能希望，在这么晚的阶段重申认真遵守安全理事会施加的制裁的必要性也许是多余的。为了避免对制裁的重要性有任何疑问，应当记住，如果没有制裁措施并加上自由战士的武装斗争压力，谈判解决的思想是不会进入史密斯先生的头脑的。有鉴于此，由一切有关方面采取必要步骤防止任何违反强制性制裁的行为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这种违反行为只能进一步给非法政权打气，并进一步拖延该领土上现行的不能容忍局势的结束。

32. 既然解决纳米比亚和南罗得西亚问题的任

^②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年，1977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文件S/12393。

何拖延，显然会进一步加剧有关人民所遭受的苦难，对国家间关系起不良影响，并损害南部非洲和平与安定的事业，因此特别令人感到遗憾的是，某些国家出于自私的经济考虑，还在积极参加剥削该区域的殖民地，从而促使该问题继续存在下去。鉴于国际社会在努力帮助从世界上特别是从非洲的那部分消除殖民主义，某些个人和公司，出于贪婪和获取不费力的利润的欲望，完全不顾他们行为对人的后果，给予种族主义者少数政权的支持，不仅打击有关人民的解放斗争，而且还加强了压迫者的非人道政策。因此，我希望再次强调：迫切需要停止所有这类外国经济活动以及对比勒陀利亚和索尔兹伯里政权一切形式的支持，因为这种支持只能给千百万纳米比亚人和津巴布韦人带来更多的苦难和更多的艰辛。

33. 同时，我希望再次要求给该领土的人民以及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更多的国际支持和帮助，包括政府的援助和政府间组织的援助。这个问题今年也得到特别委员会的高度重视。实际上，有几个机构和组织，为响应联合国有关机构有关决议的号召，已经扩大它们援助的数量和范围。虽然如此，迄今给有关人民特别是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提供的援助，仍然远远不敷他们的紧迫需要，因此，我们必需争取一切可能利用的资金，以向他们提供迫切需要的援助。在那个方面，联合国系统内主要的筹资机构的支持是必不可少的，而那些机构的行政首长所发挥的有关作用特别重要；开发计划署范围内进行的大量工作就是很好的范例。我依旧深信，如果国际社会要有效地促进殖民主义和种族歧视的最后消灭，加速南部非洲被压迫人民的解放，这就是它必须继续坚持的行动方针。

34. 在所审议的一年期间，特别委员会还用了不少时间和精力为处理影响到其他殖民地，特别是加勒比海、印度洋及太平洋殖民地的问题。我们知道，由于这些领土的面积小人口少，而且常常因为它们孤立状态和资源有限，这些领土面临不同而至为复杂、可能使现有困难更加难办的问题。在这方面，我愿意再次强调特别委员会和大会的原则立场，那就是，尽管有这些特殊环境，有关领土的人民，像所有非自治领土的人民一样，享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所载的一切权利和特权。因此有关管理国，按照宪章所规定的庄严义务和联合国的有关决定，理应确保那些权利在任何时候都受到完全的尊重，确保它们对之负责的领土上人民的愿望能够实现。而且有关管理国必须通过安排系统的援助和经济发展计划，以加强这些领土的经济，同时确保采取步骤以保障人民在享有他们自然资源与领土完整方面的最高利益。

35. 在这方面，特别委员会在审议和考察那些小块领土上的条件时，在这一年再次得到有关管理国的合作。我几乎用不着再强调指出，如果特别委员会要能有效地帮助这些领土上的人民，并为充分而迅速执行宣言的规定提供方便，管理国的合作是很重要的。

36. 特别委员会同样感到满意的是，有关管理国在关于在它们管理的领土上接待联合国视察团方面，继续给予合作。象委员会以往派出的视察团一样，委员会认为派出视察团是取得现行社会、政治及经济状况的信息并直接认定殖民地人民真实意愿和希望的最直接的办法。委员会将在适当情况下，在管理国的合作下，继续派遣那样的视察团。

37. 在此刻，我希望向秘书长库尔特·瓦尔德海姆先生表示特别的敬意，因为他一直对非殖民化事业给予全心全意的支持。今年，同以往多年我荣幸地担任委员会主席时一样，我得到秘书长最充分的合作、理解与协力。我希望特别赞扬秘书长为支持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目标所做的不懈努力。

38. 正如特别委员会报告员已经指出的，现在提交大会的委员会报告的有关各章载有关于余下的殖民地现存各种问题的具体建议。我坚信并希望，大会在讨论本项目时将特别委员会的建议予以最认真的注意。我深信，大会批准那些建议以及其他重要建议，将会提高我们组织更有效地处理余下的殖民地问题的能力。

39. 我希望在此刻以极其赞赏的心情，感谢我的朋友和同事，委员会主席团的其他成员所做的重要贡献；我们的三位副主席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弗兰克·阿卜杜拉先生、瑞典的安德斯·通博里先生和保加利亚的内乔·内切夫先生，以及我们的报告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萨米·格莱耶勒先生。对于我，作为

特别委员会的主席，同那样一些忘我工作的同事一道工作，是我的一种荣幸。

40. 我还希望对负责政治事务、托管和非殖民化部的副秘书长唐明照先生的帮助与不断合作表示敬意，并通过他对他的部所有成员表示我的谢意。

41. 今年是国际社会为增进民族自决和独立权利的努力取得一些成就也受到一些挫折的一年。3个前附属领土的独立，肯定是我们集体努力的重要收获。但是，不能否认这一事实：南部非洲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两地的事态发展已经引起莫大的关注和沮丧。谈判解决的希望和期待，已遭到该地区少数人政权顽固反抗的严重破坏。我认为我们大家有责任竭尽全力，有效地利用这个国际社会的潜力和资源来改变这种局面。

42. 从现在起两年后，大会将纪念具有历史意义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颁布20周年。最适当的庆祝、最适当的纪念莫过于以消除所有余下领土上的殖民主义来纪念那个周年。特别是我深信，只要有关各方具备意志和决心，就有可能使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的殖民地地位成为历史来纪念那次周年。

43. **主席**：我现在请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代表发言；他希望介绍文件A/33/L.16和A/33/L.17中的决议草案。

44. **阿卜杜拉先生(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我希望在开始发言时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常驻代表、特别委员会主席萨利姆·艾哈迈德·萨利姆先生方才讲的那番好意的话表示我个人的深切谢意。我感到特别荣幸的是，能在再一届任期中，在他担任主席时，再任特别委员会主席团的成员，并共同进行联合国实现最后消除残余的、有时甚至是顽固的殖民主义痕迹的工作。

45. 鉴于大会刚刚听取了非殖民化方面新近发展情况的简要叙述以及本组织继续面临的某些最难处理问题的要点，我不打算在此时详尽无遗地讨论这些问题。说说这点就够了，正如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曾多次说过的，南部非洲两个残余殖民地仍然存在的反常现象必须立即结束。国际社会为了达到这项目标所要采取的行动方针已经明确地制定。但是，它的

执行则取决于一切有关方面所准备提供的献身精神、坚定承诺、决心和牺牲的程度。

46.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政府认识到,终止有关人民继续流血与受难的唯一出路,是拟订出以和平手段将权力转移到大多数人民手中的国际上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从而一直支持并赞同谋求取得根据联合国宪章的精神的谈判解决所做的那些努力。但是,我的代表团所抱的很高希望,即这些努力将产生有意义的切实结果,已迅速成为泡影。因此我们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非常的紧迫感,坚持要毫不延迟地找出办法来,使南部非洲人民作为新的非洲国家出现,而摆脱种族主义和少数人的统治。

47. 同时,我希望重申,我国政府坚定地支持那些领土上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正在开展的英勇的解放斗争。我们认为本组织及其系统内各组织有责任尽可能给予最充分的道义和物质上的援助,使他们能够行使其自决的权利,并实现联合国宪章向他们保证的基本权利和自由。

48. 关于分散在加勒比海和太平洋及大西洋广阔范围内大小不等的余下的领土,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已经可以清楚地见到,正朝向自治和独立采取进一步的积极行动。由于有关管理国合作的意愿日益增强,本组织帮助那些领土上人民迅速而有秩序地完成实现宣言规定的目标的任务,就比较容易完成了。在这方面,我国政府特别强调联合国派遣视察团去那些领土的重要性,并且注意到特别委员会预定明年5月视察关岛。我们以为,那个视察团肯定会起到巨大促进作用,促使找到解决该领土在非殖民化过程中面临的复杂问题的方案。

49. 现在请允许我代表提案国就已经提交大会载于文件A/33/L.16和A/33/L.17关于本项目的两项决议草案发言。提案国相信,大会一致支持这两项草案将不会有困难,因为它们实质上同大会上届会议通过的决议没有什么差别。

50. 决议草案A/35/L.16涉及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在其序言段落中回顾了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它特别重视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继续存在的殖民地局势,谴责其少数人政权的顽固态度,并

斥责某些国家同蔑视联合国决议的政权的继续合作。该草案热烈欢迎所罗门群岛、图瓦卢和多米尼加获得独立,并且满意地注意到管理国的合作与它们随时准备接待访问它们管理下领土的视察团。

51. 决议草案A/35/L.16的执行段落重申大会第1514(XV)号和第2621(XXV)号决议,重申大会决心实现完全而迅速地消除殖民主义,并承认处在殖民主义及外国统治下的人民以他们掌握的一切手段为行使其自决和独立权利进行斗争的合法性。在执行部分第5和第6段中,大会将批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包括载于文件A/33/23/Rev.1第一章第155-167段为1979年设想的工作计划,并号召所有国家、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实施报告里的建议。在执行部分第3段,决议草案谴责外国经济利益集团的加强活动,这些活动正阻挠宣言的执行,草案执行部分第8段特别谴责在核领域和军事领域同南非的一切勾结。执行部分第9段要求所有国家停止对南非政府及南罗得西亚少数人政权的援助;执行部分第11段要求各国向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被压迫人民提供道义和物质上的援助。在执行部分第12段中,大会将请求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适当的办法,充分并立即执行第1514(XV)号决议,在第12(a)到(e)分段中阐述了这方面的具体细节。草案执行部分第13段要求管理国允许视察团进入它们管理下的领土,而最后的第14段则请求秘书长向特别委员会提供必要的方便条件和服务,使它能够实现其使命。

52. 决议草案A/33/L.17本身就说得清楚,因为它涉及传播关于非殖民化的情报。宣传作为增进宣言的目标和宗旨的工具,其重要性是大会一再承认的。

53. 决议草案A/33/L.17的执行段落批准特别委员会报告有关联合国非殖民化方面工作的宣传问题的一章,重申尽可能广泛传播关于殖民主义罪恶和危险情报的重要性,并要求经常宣传联合国非殖民化方面的工作。为此,请求秘书长特别是要继续出版《目标:正义》期刊,加强所有新闻中心的活动,特别是西欧那些中心的活动,并争取对非殖民化方面工作有特别兴趣的非政府组织的支持。

54. 我们提案国相信,这两项草案并无有争议的

内容，因而我们向本大会推荐这两项草案，希望能一致通过。

议程项目 24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关于未单独审议领土的报告(A/33/460)

议程项目 92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48)

议程项目 93

南罗得西亚问题：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52)

议程项目 94

东帝汶问题：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55)

议程项目 95

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在南罗得西亚、纳米比亚以及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并在南部非洲妨害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08)

议程项目 96 和 12

各专门机构以及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59)

议程项目 97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56)

议程项目 98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33/449)

55. 德拉佩德拉萨先生(墨西哥)，第四委员会报

告员：我谨向大会提出第四委员会关于以下议程项目的八个报告供它审议：24、92、93、94、95、96和12、97及98。鉴于本届大会这个阶段的工作量很大，我将仅仅提到某些建议的最重要方面。

56. 第一个报告〔A/33/460〕说的是其他议程项目没有包括的特定领土，而委员会在议程项目24内加以审议的。报告第53段有八个决议草案，第54段有四个协商一致意见草案，这是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的。我按通过次序排列的协商一致意见草案提到下列领土：直布罗陀、托克劳、圣赫勒拿、科科斯(基林)群岛。按同样顺序排列的决议草案提到新赫布里底群岛、西撒哈拉、美属萨摩亚、关岛、美属维尔京群岛、百慕大、开曼群岛、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英属维尔京群岛、蒙特塞拉特和贝利兹。

57. 关于这些领土，第四委员会大多数成员考虑的意见是：尽管它们由于面积小人口少、地理上的隔离状态、而且资源一般有限，面临一些实际的问题，大会仍应当重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对它们的居民完全适用，并重申它们自己决定它们将来地位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58. 对于同一些领土，委员会大多数成员强调这些领土内人民对其人力和自然资源的主权以及领土完整与安全的基本权利的重要性。许多成员还再次强调由联合国派遣视察团去这些小块领土的基本重要性，这样就使联合国有机会估价那里普遍存在的条件，并认定人民对其未来的真正意愿和希望。

59. 第四委员会报告第55段还推荐了两项决定草案：按照决定草案一，大会将推迟到第三十四届常会审议文莱、皮特凯恩、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和吉尔伯特群岛问题，按照决定草案二推迟到第三十四届常会审议安提瓜、圣基茨-尼维斯-安圭拉、圣卢西亚和圣文森特问题。

60. 第二个报告〔A/33/448〕是关于议程项目92的。第四委员会在该报告的第10段里推荐一项决议草案，其中大会将重申，在大会本身未做出决定指出非自治领土已经达到宪章第十一章规定的充分自治之前，有关管理国应当继续递送关于该领土的情报。

61. 第三个报告〔A/33/452〕是关于南罗得西亚问题的。正如报告指出的，爱国阵线的代表像往常一样以观察员的资格参加了委员会的工作。第四委员会考虑到观察员给委员会提供的情报，根据特别委员会在这方面的建议及它自己对该问题的审议，建议大会通过报告第14段里的决议草案A和B。

62. 决议草案A涉及南罗得西亚问题的一般方面；大会通过了该草案，就再次肯定津巴布韦在实现多数人统治前不应独立，而且有关该领土未来的任何解决办法必须在爱国阵线充分参加下并根据津巴布韦人民的真正愿望制订这项基本原则。在这方面，大会将表示坚定支持该领土人民，以他们所掌握的一切手段，为行使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与独立权利而进行的斗争。大会还要谴责非法的种族主义政权继续其镇压战争并强化其对津巴布韦人民的压迫措施，以及它对博茨瓦纳、莫桑比克和赞比亚一再进行的侵略。它将谴责所谓的内部解决及非法政权以保持种族主义少数人权力为目的的一切活动，并谴责南非和某些西方国家及其他国家继续给予非法少数人政权的直接和间接支持。大会还要吁请管理国采取有效措施，使津巴布韦人民能够按照大多数居民的意愿获得独立，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给予非法政权任何主权权力或主属性。

63. 决议草案B说的是对非法少数人政权的制裁问题。在草案中，第四委员会的成员强烈谴责那些违背联合国有关决议、违反宪章对它们规定的义务，继续同非法少数人种族主义政权勾结的那些国家政府，特别是南非政府。鉴于该领土局势不断恶化，并为了使该非法政权处于完全孤立的境地，大会要强调需要扩大对非法政权的制裁的范围，将宪章第四十一条所设想的一切措施都包括进来，并重申它请求安全理事会考虑作为紧急情况采取必要措施的可能性。大会注意到石油与石油产品正从南非运到南罗得西亚，因此还要请安理会对供应石油与石油产品给南非实行强制性禁运。在同一草案中，大会还要谴责联合王国及其他国家的石油公司绕过联合国的制裁，供应南罗得西亚石油及石油产品，从而加强伊恩·史密斯非法政权。

64. 第四个报告〔A/33/455〕说的是东帝汶问

题；委员会在议程项目94下审议了该问题。按该报告第12段提出的决议草案，大会特别要请特别委员会经常积极审议该领土的局势，并尽快向该领土派出视察团，以便完全而迅速地执行非殖民化宣言。

65. 第五个报告〔A/33/408〕说的是外国经济及其他利益妨碍宣言的执行的活动的，第四委员会在议程项目95下审议了该问题。除其他事项外，大会在谴责外国经济、金融及其他利益集团加强活动，继续剥削殖民地自然和人力资源的同时，将再次促请那些政府采取必要措施，结束那种违背这些领土居民利益的活动。再者，大会将吁请所有国家采取有效措施，停止向那些利用外国援助以镇压殖民地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的政权提供资金及其他的形式援助，包括提供军事用品和装备。

66. 第六个报告〔A/33/459〕涉及议程项目96和12。在报告第10段推荐的决议草案中，大会将特别请求有关机构和组织，作为紧急事项，对正在为争取摆脱殖民统治而斗争的非洲殖民地人民提供或继续提供一切可能的道义和物质援助。大会还将促请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的行政首长，作为优先事项，同非洲统一组织积极合作，草拟充分执行联合国有关决定的具体建议，特别是给予殖民地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援助的具体方案，并将它们提交给该机构、组织的理事机关及立法机关。

67. 第七个报告〔A/33/456〕涉及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委员会在议程项目97下审议了该问题。按报告第10段推荐的决议草案，大会将对给予联合国方案自愿捐献的一切人表示感谢，并再次吁请所有国家、组织和个人向该方案做出慷慨的捐献，以保证方案的继续和扩大。

68. 第八个也是最后一个报告〔A/33/449〕是关于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委员会在议程项目98下审议了该问题。按报告第8段推荐的决议草案，大会将请所有国家对非自治领土居民特别是南部非洲的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或继续提供慷慨的学习和训练便利条件。

69. 正如我在开头所说的，这些介绍性的说明仅仅涉及委员会建议的某些基本方面。我必须着重说明，

如果由于我的错误产生任何遗漏之处，均不应减损那些建议所含见解的重要性或意义。

70. 我代表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对这些报告给予最仔细的审议。

遵照议事规则第66条的规定，决定不讨论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71. 主席：因此发言将限于对投票的解释。大会将首先审议第四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24的报告，是有关特别委员会报告涉及具体领土的各章的。该报告载于文件A/33/460。

72. 我现在请那些想在表决前就他们的投票做解释的人发言。

73. 卡斯蒂略·阿里奥拉先生(危地马拉)：当第四委员会讨论议程项目24时，危地马拉代表团明白而详尽地在委员会阐明了它对贝利兹问题的立场。^③当我们介绍委员会通过的现在提请大会审议的决议草案时，我们又说明了我们的立场。^④但是，我们现在必须解释，危地马拉为什么将不参加即将举行的表决。

74. 危地马拉通过它在第四委员会的代表，陈述我们政府的立场并说明：

“联合国同危地马拉两年多以前就开始了一系列直接谈判，并取得了有利于实现对有关各方体面而公正解决的积极进展。

“危地马拉诚意地决定接受有助于实现体面而公正解决的调解方案；为了达到那个目的，有必要以灵活的态度和相互做出让步的意愿，并在认识到贝利兹人民的自决意愿的条件下开始谈判。

“遗憾的是，某些与争端无关的国家政府，在各种国际讲坛上施加政治压力，企图为了特殊的利益来解决问题，反过来从各集团和运动获得政治上的让步。它们还想以既不正统又不严格按照

^③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第四委员会》，第26次会议，第45-48段，和同上《第四委员会，会期分册》，更正。

^④同上，第32次会议，第20-24段。

宪章和联合国现行有效的其他规则的方式来界定联合国的事项。那些行动破坏了会员国的法律平等并可能给它们造成无可补救的损失；因为有了那样的政治意图，在某些情况下，所援引的原则被说成是绝对真理，但是如果应用这些原则，就会不利于不属于那些排他性集团的其他国家。例如，在这里一直这样说，遭受过殖民政权苦难的国家，有自决和独立的权利，而获得充分行使主权的国家就有权利在其自己领土内行使该项主权，以维护其领土完整，这个主权不得受干扰。但是，在世界上其他地方国家却不得不以残暴的方法来保卫上述原则，援引法律、历史和传统。危地马拉在西班牙殖民统治下达300年之久，那时它是中美洲都督府的一部分，该都督府包括中美洲和墨西哥领土的南部。贝利兹先在西班牙统治之下，然后在危地马拉统治下直到独立。危地马拉的疆界是在影响到一个美洲共和国的领土完整的入侵和武力行动之后，由英国单方面武断地确定的，但是，当危地马拉要求尊重其疆界的不可侵犯性时，那些属于集团和运动的国家就攻击它们所维护的并适用于遭受殖民主义苦难的国家的原则，以便通过该领土的政府满足一个殖民国家的新的利益，该殖民国家在以往17年中一直将该领土的政府置于它的控制之下，企图创造新的依附形式。如果联合国接受那样的做法，它就没有履行它的主要使命。”^⑤

75. 以前我们强调过，不顾构成国际法根本正义目标的价值，诸如和平、安全、平等和公平，将政治因素注入法律程序，是不恰当的。因为这种行动必然导致阻碍和平解决争端的进程，并会使象这样被歪曲的任何解决办法失效。

76. 普遍承认和无可否认有效的国际法原则，必须具有足够的效力，才能成为法律规则，因为应用这些原则而无视那些规则，必然导致没有力量和作用的文件或规定，即使它们只是以建议的形式提出。还应当记住，尽管某些原则具有普遍的效力，应用它们时，却必须考虑到使一种情况不同于另一种情况的个

^⑤同上，第26次会议，第45-48段（该发言的摘要）。

别特点。在非殖民化领域，没有两处情况是同样的，那是联合国充分承认的原理。贝利兹的情况是独特的，因为它的人民的自决是通过完全肢解一个已确立国家的领土来谋求的，而那个国家的领土完整则会受到影响。

77. 危地马拉一向尊重自决原则，而且我们还积极支持该项原则，但是，不能否认，执行该项原则，必须不要走极端，以致违反另一项同样合理的原则即各国领土完整原则。但是，把两项原则结合起来从而寻求出最佳的办法，这是可能的。

78. 贝利兹的情况的确就是那样。危地马拉同联合王国多年来为此存在着领土争议。两个主权国家已经同意按特定的适当程序，努力按照联合国宪章达成和平而公正的解决方案。

79. 该项程序在于进行直接谈判，而这些谈判现在已经持续几年了。尽管当事国有决心对于有可能导致实质问题的最后解决的各点早日达成协议，但仍出现过起伏，在提案和对案之间的合理间断以及其他事件，在这样的谈判中这都是正常的。

80. 危地马拉一贯努力将谈判引向积极的方向。我们不抱成见而且态度灵活；我们准备保持那种态度直至实现该问题的公正和体面的解决，对当事国的权利给予应有的承认，并对贝利兹人民的切身利益和愿望给予应有的考虑。他们的愿望是合理的而且是能够实现的，因为我们了解，由于地理上相邻，有共同的历史和民族利益，并由于我们必然需要共同工作以发展我们的区域，我们的命运是共同的。我们并不认为我们为达成解决方案已经尽了一切努力了，如果另一方也采取同样的积极而乐于助人的立场，是能够迅速达成解决方案的。

81. 我们愿意提醒大会，根据谈判应遵守的法律规则和它们应遵循的方式，国际法院在北海大陆架案件中说过如下的话：

“……各当事国有义务举行谈判，以求达成一项协议，而不只是走走形式上的谈判过程，以此作为并无协议时自动应用某种划界方法的前提条件。它们有义务采取行动使谈判具有意义，而在

任何一方坚持自己的立场而不考虑对它作任何修改时，谈判就不会有意义。”^①

82. 就本案而言，危地马拉已表现出很大的灵活性和不固守定见的态度，而其他一方则坚持其自己的立场，并无任何松动。而且这些谈判在大会这里还受到反常的外来因素的破坏，那只能推迟公平的解决。为了要预先确定解决方案的条件而把此事提到大会上，只能被看成是一种手法，目的是要以与导致合理而和平解决争端的谈判所应遵循的程序不相容的方式来确定解决方案的条件。这种对谈判的干扰严重违反国际法公认的习惯和准则。

83. 联合王国和其他代表团的其他某些行动，由于其明显目的是要使国际社会对我国施加压力，所以也是不可信赖并于事无补的。象危地马拉这样的小国，尽管在上世纪我们不得不经受许多变迁来肯定我们的独立和我们的国家体制，还是一贯竭力发展并保护其领土完整，并在这个和其他国际机构中履行其义务。危地马拉不得不反对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的进攻，为它的安全和幸福而战斗。由于我们修好而正确的行动路线的结果，我们终于确立了在美洲大陆上为我们赢得尊重和钦佩的立场。荒谬的是，我们现在却遭到同我国相类似的国家的攻击，它们面对它们一向厌恶的一个大国，本应当同我国一样抱有摆脱不发达状态的愿望。它们受感情冲动的驱使，为了眼前和迅速消逝的目的，却丧失了对现实情况的全部洞察力和全部认识。其他国家一直受到那个殖民主义大国手法的影响，而它们一向是谴责这个大国的。那个殖民大国想损害一个已经确立国家的主权和完整，永久维持它对另一个国家的统治，利用一个新实体的弱点，它打算按它自己的意愿铸造这个实体，用相对自治作为诱饵，以推进它自己的图谋。

84. 大家也都知道，有人狂热而不加区别地要求执行某些原则，将权宜之计放在具有更加牢固和积极的理论基础的更具有永久性的价值和概念之上。这样，就可能将有合理依据的反帝国主义和反殖民主义的新浪潮转变成削弱我们联合国崇高威信的有效政治工具。

^①见北海大陆架案判决，《1969年国际法院裁决集》，第47页。

85. 大会犯了一个错误，它想对一个已经在按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某种程序解决的问题规定解决的条件。大会近几年来所通过的决议，对于这个问题的解决，没有任何积极的贡献。这些决议根本不是为一项协议扫清道路，只是起到了阻碍程序的作用。

86. 危地马拉对联合国的原则及宗旨与行动仍抱有信心。我们决心继续努力寻求协议的共同领域，并最终通过谈判解决问题。但是我们不能投票赞成背离这条路线的建议，如同第四委员会提交的决议草案中所提出的建议。这项决议草案像以前的草案一样，企图规定行动的路线，预先判断结果，限制争端各当事国的行动。

87. 相反，我们九个会员国在第四委员会提出了载于文件A/C.4/33/L.24的合理而恰当的决议草案。那项决议草案载有必要的內容，使大会在尊重宪章和第1514(XV)号决议的原则的条件下，以建设性地处理该问题，容许当事国在一年内达成其争端的公平解决，并采取措施确保并满足现住在该区域、拥有共同历史、地理和命运的各国人民的愿望，其中自然包括贝利兹人民的愿望。由于某些国家出于其广泛的为人所共知的政治利益——我们一向有正当理由批判这种政治利益——所施加的某种政治压力，那项草案被拒绝了。

88. 由于这些原因，危地马拉将不参加决议草案A/33/L.19的表决，我们特别拒绝该项决议草案。

89. 卡里亚斯·萨帕塔先生（洪都拉斯）：我的代表团同第四委员会别的代表团一起发起了一项决议草案，该草案未获得通过；它的目的在于促请直接与贝利兹问题有关的当事国结束近几年来深入进行的谈判，以便尽快达成符合宪章原则及其他有关文件并令人满意的协议。

90. 一切都表明，谈判达到了决定性阶段，我们必须谨慎地促其继续进行，以便当事国可能同时保障并协调它们各自的权利，从而不仅维护和平，而且维护中美洲各国人民之间未来合作的光辉可能性。

91. 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国代表团将不参加第四委员会推荐的关于贝利兹决议草案七的表决。然

而，我们希望重申我们的呼吁：吁请危地马拉和联合王国，在和贝利兹当局磋商，并在适当时候和该地区其他有关政府磋商的情况下，继续它们的谈判以求迅速解决。

92. **蒙铁尔·阿圭略先生**(尼加拉瓜)：尼加拉瓜决定不参加我们当前决议草案的表决。尼加拉瓜和其他中美洲国家及我们地区之外的某些国家一起发起一项决议草案，但第四委员会没有通过。在那项决议草案里，重申了各国人民自决的原则，并促请危地马拉和联合王国政府加速谈判实现争端的迅速解决。我的国家认为那样的行动将尊重并保证我们组织各项原则的执行而不会像我们当前决议草案那样参杂进外来的因素。

93. 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我们同危地马拉一起，决定不参加这项草案的表决，我们觉得它无助于贝利兹问题的公正解决。

94. **主席**：我们现在将就第四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做出决定。我们先处理第四委员会报告〔A/33/460〕第53段推荐的七项决议草案。

95. 决议草案一题为“新赫布里底群岛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意这么做？

决议草案一通过〔第33/30号决议〕。

96. **主席**：决议草案二A和B题为“西撒哈拉问题”。我先将决议草案二A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吉布提、厄瓜多尔、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①几内亚、几内亚比绍、

①危地马拉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的投票记录为反对该决议草案。

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牙买加、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赞比亚。

反对：中非帝国、埃及、加蓬、格林纳达、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尼加拉瓜、扎伊尔。

弃权：巴林、比利时、缅甸、加拿大、乍得、智利、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法国、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洪都拉斯、伊朗、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约旦、科威特、黎巴嫩、卢森堡、毛里求斯、尼泊尔、荷兰、阿曼、巴拉圭、葡萄牙、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

决议草案二A以90票赞成、10票反对、39票弃权通过(第33/31A号决议)。②

97. **主席**：我们现在将就决议草案二B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巴西、中非帝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芬兰、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③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尼

②科摩罗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对该决议草案的投票记录为反对票。

③危地马拉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对该决议草案的投票记录为反对票。

西亚、伊朗、以色列、约旦、利比里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土耳其、乌干达、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也门、扎伊尔。

反对：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巴多斯、贝宁、博茨瓦纳、布隆迪、佛得角、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牙买加、肯尼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舌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南斯拉夫。

弃权：比利时、不丹、保加利亚、缅甸、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乍得、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吉布提、斐济、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匈牙利、印度、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科威特、黎巴嫩、卢森堡、马拉维、墨西哥、蒙古、荷兰、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波兰、葡萄牙、突尼斯、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赞比亚。

决议草案二B以66票赞成、30票反对、40票弃权通过(第33/31B号决议)。^④

98. **主席：**决议草案三题为“美属萨摩亚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该决议草案。我可否认为大会希望也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通过(第33/32号决议)。

99. **主席：**现在我们该表决题为“关岛问题”的决议草案四。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否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④科摩罗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对该决议草案的投票记录为赞成票。

决议草案四通过(第33/33号决议草案)。

100. **主席：**决议草案五题为“美属维尔京群岛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决议草案五。我可否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五通过(第33/34号决议)。

101. **主席：**决议草案六题为“百慕大、开曼群岛、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英属维尔京群岛和蒙特塞拉特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否认为大会也希望这么做？

决议草案六通过(第33/35号决议)。

102. **主席：**我们现在该表决题为“贝利兹问题”的决议草案七。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博茨瓦纳、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帝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

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斯里兰卡^①。

弃权：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以色列、日本、毛里塔尼亚、巴拉圭、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决议草案七以 127 票赞成、1 票反对、12 票弃权通过(第33/36号决议)。

103. **主席：**我现在请大会审议第四委员会在其报告[A/33/460]第54段所推荐的四项协商一致意见草案。

104. 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一题为“直布罗陀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该协商一致意见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一通过(第33/408号决定)。

105. **主席：**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二题为“托克劳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二通过(第33/409号决定)。

106. **主席：**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三题为“圣赫勒拿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三通过(第33/410号决定)。

107. **主席：**协商一致意见草案四题为“科科斯(基林)群岛问题”。第四委员会无异议地通过了协商一致意见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协商一致意见草案四通过(第33/411号决定)。

108. **主席：**我们现在该表决第四委员会在其报告[A/33/460]第55段推荐的三项决定草案。

109. 决定草案一题为“文莱问题”。第四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①斯里兰卡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对该决议草案的投票记录为赞成票。

决定草案一通过(第33/412号决定)。

110. **主席：**决定草案二题为“皮特凯恩、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和吉尔伯特群岛问题”。第四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二通过(第33/413号决定)。

111. **主席：**决定草案三题为“安提瓜、圣基茨-尼维斯-安圭拉、圣卢西亚和圣文森特问题”。第四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三通过(第33/414号决定)。

112. **主席：**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解释其投票的代表发言。

113. **拜阿特先生(联合王国)：**在投票赞成方才通过的关于贝利兹的决议草案七时，我国政府希望着重说明迫切需要解决摆在大会面前多年的这个问题。我欢迎危地马拉政府也想加速谈判以便达成早日解决这个事实。

114. 我还想再次表明，联合王国无意在中美洲保持一块殖民地。只是我们同危地马拉的争议在以往13年中妨碍我们使贝利兹取得独立。

115. 我们认为这是关于贝利兹人民当前自决权利的问题，但是也许应当提到一项历史事实。从1859到1939这80年间，危地马拉都承认贝利兹的现行边界，这是1859年联合王国同危地马拉之间的专约规定的。^②我们现在提议的是同该专约设想的公路项目相当的现代方案，以及我国代表团在第四委员会叙述过的其他建议。我们相信这项一揽子方案提供了最具建设性的前进途径。

116. 我们欢迎危地马拉政府准备继续同我们谈判这一事实。我国政府相信，通过共同努力，我们能够达成有利于各方的解决方案，而且那样的解决方案

^②英国同危地马拉间的专约，关于英属洪都拉斯边界问题，1859年4月30日在危地马拉城签字。见《英国和外国文献，1858-1859》，第四十九卷(伦敦，威廉·里奇韦，1867年)，第7-13页。

可能导致同危地马拉建立英国与贝利兹目前同其他拉丁美洲国家目前保持的那种友好关系。我们期待早日继续那些谈判。

117. **德巴里什夫人(哥斯达黎加)**：哥斯达黎加已经解释过它对议程项目24的立场。

118. 我们一向支持自决原则。我们的解释今天依然有效，因为我们已经投票赞成文件 A/33/460 关于西撒哈拉的决议草案二A 和 B。

119. 我们希望说明，我们支持两项决议草案，表明我们希望此事尽可能得到确定的解决，因为我们认为，正如决议草案二B所指出的，非统组织的参加是很有价值的。

120. 虽然我们并不排除在世界组织内审议该项目，我国代表团极其重视由地区性组织参与与特定地区特别有关的事项。

121. 我们投票赞成关于贝利兹的决议草案七，也是与我们对各国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关注，就本案而言就是与我们对贝利兹人民行使自决权的关注相一致的。

122. 我们希望这项困难的问题，为了所有有关方面的利益，将通过和平而公平的办法解决，并希望加速直接谈判，考虑到美洲国家组织宪章以及联合国宪章所列的各项原则。

123. **西迪克先生(苏丹)**：我国是非统组织的成员国，又是非统组织指定的就西撒哈拉冲突做出决定的“贤哲委员会”主席，^⑩我国投票赞成大会方才通过的第四委员会报告中的决议草案二A 和 B。

124. 我国本着公正的精神，根据对平等理想的认识，一直保持这种态度，以便了解冲突有关各方的观点，因为“贤哲委员会”正在继续努力寻求对西撒哈拉冲突的一种非洲解决办法。我国在第四委员会和大会都投票赞成这两项决议草案，以便创造适宜的气氛，保证“贤哲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成就。我国对西撒哈拉问题的态度是此间所有代表都熟悉的，我们现在不想

^⑩各国元首审议西撒哈拉问题包括该领土人民行使自决权的一切资料特设委员会。见文件A/33/235 和 Corr.1, 附件二，决议AHG/Res.92(XV)。

详述我国的态度。当“贤哲委员会”在继续努力时，我们不希望重申我们的立场。此外，由于我国作为“贤哲委员会”主席的身分，我们已经在该委员会表示过我们对这一项决议或另一项决议的选择，我们将不再复述，以免被解释为含有苏丹在大力寻求能为所有有关方面接受的解决办法时，有任何不公正表现的意思。

125. 作为委员会的主席，苏丹希望说明，为了有利于解决西撒哈拉问题，它投票赞成两项决议草案，因为它的首要关心事项在于熟悉所有的观点，从而达到寻求能为所有有关方面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的目的。

126. **武英俊先生(越南)**：我国代表团支持关于“关岛问题”的决议草案四的协商一致意见。可是我们对执行部分第7段提出保留，并作如下声明。外国军事基地和设施在非自治领土如关岛上的存在，是对殖民地人民行使自决和独立权利的严重障碍。它同联合国宪章及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是不相容的。因此，一切军事基地和设施应当立即和无条件地撤走。

127. **乌尔基亚先生(萨尔瓦多)**：萨尔瓦多代表团在第四委员会已经相当详尽地解释了它对贝利兹问题的立场。^⑪我们现在听到了解释对贝利兹问题的投票、弃权或不参加投票的发言；我们赞同关于不参加投票的发言中的许多内容。

128. 虽然方才通过的决议草案七中确实有某些段落我们发现是可以接受的；但有其他一些段落我们感到无助于通过正在进行的和平谈判方法解决问题。

129. 我国政府认为，直接谈判是解决这类问题最适当的办法，因而我们认为有关各方——危地马拉、联合王国和贝利兹人民——应该是通过正在举行的谈判解决问题的各方；而我们自然希望谈判将会成功。因为那个原因，我们宁愿不参加该决议草案的表决。

130. 我还希望对已经通过的直布罗陀问题协商一致意见草案一说几句话。那是我的政府一向关心的问题，因为它是两个欧洲国家之间长期存在的问题；

^⑪见《大会正式记录，三十三届会议，第四委员会》，第27次会议，第98-101段，和同上，《第四委员会，会期分册》，更正

而其中之一西班牙由于是以前的宗主国，同我国有密切关系。这并不是说我们不尊重并钦佩联合王国。

131. 因此我们希望那项决定将导致西班牙和联合王国之间谈判的加强，而那将实现直布罗陀问题的满意解决。

132. **主席：**现在的议题是第四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92的报告[A/33/448]。我现在将题为“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那是第四委员会在其报告中第10段推荐的。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帝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

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国、利坚合众国。

该决议草案以138票赞成、零票反对、3票弃权通过(第33/37号决议)。

133. **主席：**大会现在将审议第四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93的报告[A/33/452]。我们将对列在“南罗得西亚问题”标题下的决议草案A和B做出决定，它是第四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4段中推荐的。

134. 我们先表决决议草案A。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帝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

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卢森堡、新西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以130票赞成、零票反对、11票弃权通过(第33/38A号决议)。

135. **主席：**我们现在将表决决议草案B。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帝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酋长

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卢森堡、马拉维、荷兰、新西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B以124票赞成、零票反对、15票弃权通过(第33/38B号决议)。^⑥

136. **主席：**我现在请博茨瓦纳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他的投票。

137. **塞克瓦巴贝先生(博茨瓦纳)：**博茨瓦纳投票赞成关于南罗得西亚问题的两项决议草案。投票赞成票自然是应当的，因为我们强烈关心我们的津巴布韦兄弟姐妹们的自由。但是，我希望提出像博茨瓦纳在第四委员会对决议草案B执行部分第10段所提出的同样的保留。正如我在第四委员会解释过的，我们的保留唯一根据是我们对南非的地理位置使我们的经济极易受到损害。自然，我们的弃权决不影响我们对英雄的津巴布韦人民正义斗争的坚定支持。博茨瓦纳一如既往地坚决支持在其解放运动爱国阵线领导下的津巴布韦人民。

138. **主席：**大会现在将审议第四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94东帝汶问题的报告。该报告载于文件A/33/455。

139. 我现在请印度尼西亚代表在表决之前解释他的投票。

140. **安瓦尔·萨尼先生(印度尼西亚)：**由于每年例行的、不顾东帝汶的事实和现实情况的、对事态发展的武断歪曲，大会又面临一项其文本载于文件A/33/455的决议草案。因为我国代表团再次向第四委员会提供了有关最近发展的事实和补充情报，以便使委员会能对该省的局势有一个客观的看法，所以这个决议草案就特别令人感到不安。

^⑥索马里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的投票记录为赞成决议草案。

141. 我国代表团不想详谈决议草案的细节。我已经在第四委员会对东帝汶的事态发展做了详尽的发言，^⑥而那些事态发展说明该决议草案条款是没有根据的。

142. 我国代表团经过考虑过的观点，认为联合国讨论东帝汶局势是违反宪章的有关规定，对印度尼西亚内部事务的不能接受的干预，除此以外，我必须指出，决议草案同东帝汶现存的事实和现实完全不相干。这项草案对该省已经发生的和正在发展的情况毫无针对性。所谓的东帝汶独立阵线^⑦在东帝汶已不复存在，这是已证实的事实。它原来的“主席”多阿马尔先生曾经被他的卫兵囚禁过，放出来后现在帝力。他谴责所谓东帝汶独立阵线前领导机构的同事是冒险家，同时劝告他们投降。新近投降或被俘的有所谓东帝汶独立阵线自命为宣传部长的阿拉里科·费尔南德斯先生。同费尔南德斯先生一起有所谓的东帝汶独立阵线中央委员会的三个成员和40名其他追随者。

143. 如同象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五段及执行部分第4段所说“深为关切……东帝汶的严重局势”而对世界上某些其他地方确实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真正严重局势却漠不关心，那必然是个不可救药的玩世不恭的人。实际上，所谓的“严重局势”只是存在在住在一个非洲国家把自己叫做东帝汶独立阵线的一小股人以及他们抱有偏见的追随者的想象之中。

144. 东帝汶人民已经行使他们的自决权利做出决定。他们的决定是不可逆转的。东帝汶人民现在是印度尼西亚人民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而东帝汶是独立的主权国家印度尼西亚共和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5. 我国代表团正式表明印度尼西亚断然完全拒绝这项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将投票反对它。

146. **主席：**大会现在将对题为“东帝汶问题”的决议草案做出决定，该草案是文件 A/33/455 中第四委员会报告第12段建议的。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⑥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第四委员会》，第32次会议，第6-19段，和同上，《第四委员会，会期分册》，更正。

^⑦东帝汶独立革命阵线。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巴多斯、贝宁、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帝国、乍得、中国、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匈牙利、牙买加、肯尼亚、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尼日尔、葡萄牙、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威士兰、瑞典、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赞比亚。

反对：澳大利亚、孟加拉国、智利、埃及、危地马拉、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日本、约旦、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尼加拉瓜、阿曼、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突尼斯、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扎伊尔。

弃权：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比利时、不丹、玻利维亚、缅甸、加拿大、哥伦比亚、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洪都拉斯、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卢森堡、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萨摩亚、塞舌尔、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委内瑞拉、南斯拉夫。

决议草案以59票赞成、31票反对、44票弃权通过（第33/39号决议）。^⑧

下午1时25分散会。

^⑧索马里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将它的投票记录为弃权。